

关于须要携带的追加材料

根据儿童抚养津贴领取经过5年等的要件，您的津贴有可能将被减半。但是，如若您为以下①至⑤项中任何一项该当时，可通过提交材料避免津贴减半发生，故请于现状申报时携带。

①受雇中（受理时请您填写单位名称、单位代表姓名、地址、电话。）

○以下任何一项材料

- 本人的社会保险的健康保险证※国民健康保险不可
- 工资明细单（最近2个月的）
- （样式3）雇佣证明书

②个体经营者

○（样式4）自营业从事申报书 及

○业务承包合同、确定申报书或宣传单等

③处于求职活动中，或为此正在就学中等情况

○（样式5）求职活动等申报书 及

○以下任何一项材料

- （样式6之2）求职活动支援机构等利用证明书
- 公共职业安定所发行的介绍状
- （样式7）录取选考证明书
- 领取求职者给付的领取资格者证
- 以职业能力开发向上为目的的专修学校等的在学证明书
- 公共职业安定所的听讲指示书

④您自身由于残障或疾病等无法工作

○以下任何一项材料

- 能够表明为根据国民养老金法或厚生养老金法所规定的残障等级1级或2级的材料
- 身体残障者手册（1至3级）※仅限儿童抚养津贴法施行令所规定内容
- 疗育手册（A）或精神残障者福祉手册（1级或2级）
- 特定疾患医疗领取者证、特定医疗费（指定难病）领取者证或特定疾患疗养受疗证
- （样式8）诊断书※请务必使用本样式

⑤为了看护您所监护的儿童或亲属而难以就业

○（样式9）从事看护申报书（※须要民生委员访问、签名）及

○以下任何一项材料

- 能够表明为根据国民养老金法或厚生养老金法所规定的残障等级1级或2级的材料
- 身体残障者手册（1至3级）※仅限儿童抚养津贴法施行令所规定内容
- 疗育手册（A）或精神残障者福祉手册（1级或2级）
- 特定疾患医疗领取者证、特定医疗费（指定难病）领取者证、特定疾患疗养受疗证或特别儿童抚养津贴领取者证
- （样式8）诊断书※请务必使用本样式
- 可确认处于须要看护状态的材料